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宏氏投资”）委派的监事纪晓程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原因，向公司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生效后，纪晓程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和监事会主席，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宏氏投资提名推荐，并经 2018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蔡莉女士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议增补蔡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选举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期间，仍由纪晓程先生履行监事、监事会主席职责。

公司对纪晓程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最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